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 PARTNER GROUP LIMITED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新加坡交易所股票代碼：PCT)

(港交所股份代號：1263)

沒收未獲認領之股息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股份(「股份」)將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下午四時正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撤回上市。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細則第168條，由宣派日期後起計六年後仍未獲認領之任何股息將遭沒收，撥歸本公司所有。股東務請注意，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即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中期股息之宣派日期)或之前宣派且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仍未獲認領之所有股息將遭沒收，撥歸本公司所有。享有但尚未收取上述股息之股息單(如有)所列之股息付款或現金之股東，務請儘快但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聯絡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中央證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董事會亦謹此提醒股東，香港中央證券登記存置之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冊分冊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關閉日期**」）關閉。香港中央證券登記將會處理股東有關本公司未獲認領股息之查詢及認領，直至關閉日期為止。於關閉日期後，有關本公司未獲認領股息之任何查詢或認領應轉介至本公司之香港辦事處。

地址： 香港九龍荔枝角道888號南商金融創新中心28樓
電話： (852) 2799 8011
電郵： corp.comm@pcpartner.com

承董事會命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錫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錫豪先生、王芳柏先生、梁華根先生、何乃立先生及文偉洪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艷女士、蔡思勳先生、吳成偉先生、江治強先生、關秀英女士、*LOW Teck Seng*教授及張俊偉先生。

* 僅供識別